

中国传媒大学

2024 年中国政府奖学金 (B 类) “高水平研究生项目”

申请方式说明

项目介绍

中国政府奖学金“高水平研究生”项目旨在选拔具有优秀学科背景、专业能力及未来发展潜力的国际学生来我校攻读硕士、博士。

项目内容

(一) 招生层次：硕士、博士，所招收的国际学生 2024 年秋季入学。

(二) 选拔机制：个人申请、院校推荐、专家评审、择优录取。即我校推荐人选到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最终录取结果以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专家评审结果为准。

(三) 推荐名额：20 个。

项目资助内容与标准

(1) 资助内容：包括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和综合医疗保险费。

(2) 资助标准：

- 免学费；
- 提供免费宿舍或发放住宿补贴；

●生活费：

硕士研究生：3,000 元人民币/月

博士研究生：3,500 元人民币/月

●综合医疗保险费：800 元人民币/人/年

详情请访问“留学中国”（www.campuschina.org）网站

申请条件

1.身心健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等相关规定，持外国有效普通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

2.年龄、学历、语言要求：

(1) 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应当具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

(2) 攻读博士学位者，应当具有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

(3) 申请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中文水平须达到汉语水平考试（HSK）六级 180 分以上（单科成绩 60 分以上），成绩两年内有效；

(4) 申请以英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英文水平须达到雅思（IELTS）不低于 6.5 分，托福机考（IBT）不低于 85 分，托业（TOEIC）不低于 750 分，成绩两年内有效。

* 申请人为应届毕业生时，录取当年入学前必须取得相应毕业/学位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 申请人不得选择本人母语或母语相关的文化研究作为研究方向。（如，申请者的母语为英语，则不能申请“英语”或“英语语言文学”相关专业。）

申请材料

申请人须真实、准确、完整地提供以下材料（所有申请材料须由中文或英文填写）：

1. 《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申请网址：studyinchina.csc.edu.cn）。

2. 护照信息页复印件，护照必须是在有效期内且至少一年以上的普通护照（已在境内学习的申请者还需提供签证或居留许可扫描件）。

3. 中文授课专业的申请人需提供 HSK-6 证书原件的扫描件，以及达到 180 分及以上的 HSK 六级成绩单（单科成绩不低于 60 分）。对于母语非英语，且之前的学习和工作经历无法证明英语水平的英语授课专业申请人，需提供相应英文水平能力测验的成绩单原件扫描件。其中，雅思（IELTS）成绩应不低于 6.5 分，托福机考（IBT）成绩应不低于 85 分，托业（TOEIC）成绩应不低于 750 分。所有语言成绩的有效期均为两年。

4. 英语或汉语版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毕业生可先提供预计毕业证明），须为原件或公证件，中英文均可；如原件非中文或者英文，需提供经过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翻译件（入学时必须出示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原件）；

5. 成绩单。成绩单扫描件应包括本科、硕士（如有）、博士（如有）学习阶段，直至最近一学期的成绩。成绩单应由就读学校教务处、研究生院或有关学生管理部门开具并盖章。如成绩单原件非中文或者英文，需要提供经过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翻译件（入学时必须出示原件）；

6. 个人简历，需用所申请专业的授课语言撰写，限于一页以内；

7. 以授课语言撰写的研究计划。拟攻中文授课硕士学位的申请者提交不少于2000字的研究计划，拟攻读英文授课硕士学位的申请者提交不少于1000字的研究计划。拟攻读中文授课博士学位的申请者提交不少于3000字的研究计划，拟攻读英文授课博士学位的申请者提交不少于1500字的研究计划；

8. 两封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的原件扫描件，只可以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9. 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奖励或其他研究成果复印件（如有）；

10. 个人作品集。申请攻读艺术、设计类等专业的申请人，可通过“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中“作品/其他支撑材料”上传个人作品类材料（如影像、绘画作品等），或联系我校以其他方式提供；

11.《外国人体格检查表》复印件（原件自行保存，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须英文填写）。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有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检查结果有效期为6个月；

12.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人须提交由所在国家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无犯罪记录证明，通常应为提交申请之日前6个月以内的证明文件；

13.中国政府奖学金“高水平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目录。点击下载：

<https://icuc.cuc.edu.cn/7292/list.htm>

申请截止日期：2024年3月10日

申请步骤：

1. 请将以上申请材料发至邮箱 guoyuexin@cuc.edu.cn；提交申请后，申请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收到初审反馈（法定节假日除外）；如果收到关于补充材料的通知，请在 2024 年 3 月 10 日前提交相关材料。逾期提交的补充材料恕不受理。

2.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所有通过初审的申请人将由相关专业老师安排面试，并通过邮件告知具体面试时间与方式。面试结果预计将在 2024 年 3 月 20 日前通过邮件发送，通过面试的同学将收到中国传媒大学出具的预录取通知书。

3. 收到预录取通知书的同学，请务必在 2024 年 3 月 25 日以前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的网上报名系统 <http://studyinchina.csc.edu.cn/>，补充提交预录取通知书（受理机构编号请填写"10033"，留学项目种类请选"B"）。

4. 请务必确保向 guoyuexin@cuc.edu.cn 提交的材料和 <http://studyinchina.csc.edu.cn/> 上的一致，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CSC）将组织专家对学校推荐的申请人进行终审，申请材料将作为 CSC 确定最终录取结果的重要依据（并非每位获得学校推荐的同学最终都能获得奖学金）。

注意：

◆ 申请人提交的材料须清晰、真实、有效。建议申请人使用专业设备扫描需提交的有关文件，因材料不清晰或无法识别造成的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 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的规定，本项目奖学金生均须参加每年的奖学金年度评审。评审时间为每年的 3 月至 5 月。评审合格者方可继续享受奖学金，未通过年度评审者将被中止或取消奖学金资格。

◆ 中国政府奖学金生不得同时享受中国各级政府和录取院校设立的其他奖学金（不含各类一次性奖励金）的资助，一经发现，其中国政府奖学金资格将予

以取消，并须退还已领取的中国政府奖学金。对于刻意隐瞒资助情况的，除取消资格外，三年内不允许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

◆同一招生年度内，每位申请人仅限提交 1 份 B 类申请。B 类奖学金申请人如有多个意向院校，应自行确定一所作为奖学金申请院校，提交后的 B 类申请即视为申请人最终意向高校。

◆申请人所提交的研究计划将被视为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最终审核阶段最为重要的依据。

◆原则上申请人入学后不得变更所学专业。

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老师

E-mail: guoyuexin@cuc.edu.cn

电话：(+86-10)6577-935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 1 号 中国传媒大学 21 号楼 C104 室，

（境外学生事务中心 国际学生事务办公室）

邮编：100024

招生信息查询网址：<https://icuc.cuc.edu.cn/7289/list.htm>

中国传媒大学境外学生事务中心

2024 年 1 月